# 江 苏 省 教 育 厅

苏教师函〔2020〕29 号

## 省教育厅关于转发教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昆山市、泰兴市、沭阳县教育局，各高校：

现将教育部《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的通知》（教师〔2020〕9 号）转发给你们，并就我省学习贯彻提出要求如下，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要深入学习，在把握精髓上下功夫。各地各校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与学习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紧密结合起来，通过通读《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在把握精髓上下功夫。各级教师培训机构既要按照国家要求完成在线专题培训，同时也要开展多种方式加强对教师的学习培训，各级教师培训把教师节寄语等纳入必修课程。在学习中，各地各高校要切实加强领导，作出专题部署，提出明确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专题研讨，撰写解读文章和学习心得体会，开展培训研修和巡讲报告，真正将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学深学透。

二要全面宣传，在浓郁氛围上下功夫。各地各校要精心组织新闻宣传、研修培训、座谈研讨、专家解读等多种方式，大力宣

传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在广大师生中引起的强烈反响，营造学习贯彻寄语精神的浓厚氛围。各地各高校要在主流媒体和主要报刊上开设专题专栏，刊发心得体会和学习文章，积极组织参加“学习强国”平台“学寄语、悟思想、育新人”专题征文活动，努力取得优异成绩。

三要落地生根，在产生实效上下功夫。教育大计，教师为本。培养优秀人才，必须要有优秀教师。各地各高校要把贯彻寄语精神落实到教育改革发展稳定的各项政策制定、决策部署和工作安排中，体现到具体工作中，推动教育提质增效。要按照教育部确定的进度安排和阶段任务，制定好学习工作方案，自觉、主动完成各项规定要求。各设区市、县（市、区）要组织多种形式的巡讲、宣讲，确保覆盖各级各类学校。要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着力解决教师工作实际问题，现实困难，切实减轻教师负担，不断提高教师待遇，弘扬尊师重教的社会风尚，让广大教师安心从教、热心从教，努力培养大批德才兼备、担当重任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附件：教育部《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的通知》

江苏省教育厅

2020年9月27日

（此件主动公开）